

3.3.1.1 应制定水资源利用方案，统筹利用各种水资源。

【审查范围】

工业建筑

【审查材料】

- 1、《水系统规划设计评审表》；
- 2、设计说明。

【审查要点】

- 1、绿色建筑星级定位以及海绵城市技术指标要求。
- 2、项目类型、所在地区的气象资料、地质条件、当地政府规定的节水要求及项目周边市政设施情况等因素。
- 3、可利用的水资源状况、节水用水定额及水系统设计方案。
- 4、用水量计算表及水量平衡表（非传统水源利用）。
- 5、采用的节水器具、设备及系统的相关说明。
- 6、非传统水源利用方案、非传统水源利用率和年径流总量控制率及其达标情况。
- 7、人工景观补水不得直接或间接采用市政自来水或自备地下水井供水，为保证人体健康和对卫生环境不产生负面影响，室内水景和与人体直接接触的室外水景（如旱喷、高压喷雾、瀑布、戏水池、游泳池等），可采用市政自来水补水。
- 8、按绿色建筑的星级标准目标，确认是否需要设置非传统水源利用项。